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88-B707-02

修正案号: 39-0226

- 一. 标题: 检查与更换内侧发动机吊架中梁接头
- 二. 适用范围: 所有707飞机
- 三. 参考文件:

FAA 适航指令 88-24-10 修正案 39-6063 波音服务通告 SB-3183R2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- 1.除了符合下述2、3、4条要求的飞机,其它的应在总累计12000飞行小时之前,按照波音服务通告3183R2(1988.1.28颁发)目视检查内侧吊架中梁支撑接头是否有裂纹,以后的重复检查间隔不得超过1500飞行小时或600次循环(以先到者为准),如果发现裂纹,应在下次飞行前按本指令第5条进行修理。
- 2. 如果目前已经按照波音服务通告3183R1或R2对中梁支撑接头进行了检查,则应继续按照3183R2的检查程序执行,重复检查间隔不得超过1500飞行小时或600次循环(以先到者为准)。如果发现裂纹,应在下次飞行前按照本指令下述第5条进行修理。
- 3. 对根据FAA适航指令77-09-03D段对中梁接头进行了修理,并停止了重复检查的飞机,应在本指令生效后100飞行小时之内,按照服务通告3183R2目视检查接头是否有裂纹,重复检查间隔不得超过1500飞行或600次循环(以先到者为准)。发现有裂纹,则在下次飞行前按照下

述第5条进行修理。

- 4. 对根据FAA适航指令77-09-03D段换装了新的中梁支撑接头,并 已中止重复检查的飞机,应在新接头累计使用12000小时或600次循环 (以先到者为准)之前,或本指令生效后100小时之内(与前述先到者相 比,以后到者为准)按照服务通告3183R2目视检查接头是否有裂纹,重 复检查间隔不得超过1500小时或600次循环,如果发现裂纹,应在下次 飞行前按下述第5条进行修理。
- 5. 如果在中梁接头上发现裂纹,则应在下次飞行前拆下接头上的 整流罩,并对按照服务通告3183R1或R2对接头、前梁上凸缘、机翼上蒙 皮、内侧法兰盘最前端两个紧固件孔处的机翼上蒙皮进行涡流探伤,并 按照服务通告3183修理全部裂纹。
- 6. 在按照服务通告3183R1或R2, 用改进了的接头替换了内侧吊架 支柱内、外中梁支承接头,并检查、改装或更换(必要时)内侧吊架支柱 翼上接头到前梁的上凸缘,则可停止执行本指令。

五. 生效日期: 1988年12月21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88年12月17日

七. 联系人: 陈南玲

> 中国民航局适航司 4012233-8315